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CHORSTONE
Anchorstone Holdings Limited
基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2)

有關2024年年報之補充資料

本公告由基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就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4年年報」)的披露資料而刊發。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24年年報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最新資料，讓投資者了解本公司為解決不發表意見所採取的行動，特別是就2024年年報中已披露的下列措施。

2024年年報中 已披露的措施：	本集團自2024年年報日期 以來所採取的行動：
(i) 本集團已就延長逾期銀行借款積極與有關銀行進行磋商，以放棄彼等因逾期付款而出現違約事件所產生的權利。	(i) 本集團已部分清償逾期銀行貸款，並將繼續與有關銀行商討延長逾期銀行借款。儘管已進行部分清償，惟本集團仍與銀行保持溝通，待籌集足以全數償還未償結餘的新資金後，將盡可能以實際可行方式清償逾期銀行借款。
(ii) 本集團已採取措施加快已完成項目的客戶認證、計費及收款。	(ii) 本集團已委聘外部顧問協助本集團加速認證、計費及收款進程。

2024年年報中 已披露的措施：	本集團自2024年年報日期 以來所採取的行動：
(iii) 本集團亦正積極與其客戶磋商，要求於項目開始前支付按金，以及與其供應商及分包商磋商延長其採購的結算期限。	(iii) 就本集團的投標活動而言，管理層將嘗試在建築項目施工前就若干按金進行議價。本集團亦與其部分供應商及分包商達成協議，延長其付款期限。
(iv) 主要股東在有需要時為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	(iv) 該主要股東於本期間已向本公司提供財務支持，並願意繼續向本集團提供有關財務支持。此外，該主要股東繼續為逾期銀行貸款提供個人擔保作為其中一項抵押。
(v) 本集團繼續透過實施措施加強各項營運開支的成本控制，以提高營運效率。	(v) 截至本公告日期，全職僱員人數維持於11名。
(vi) 本集團正積極尋求其他融資來源。	(vi) 本集團正繼續尋求各類融資來源，並將於落實及／或確認後另行刊發公告，以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承董事會命
基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雷雨潤

香港，2025年9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雷雨潤先生及雷寶蔚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子健先生、黃裕暉先生及程韻華女士。